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 2019-92 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
- **涉案金额：**人民币 33,584,991.67 元（包含利息及执行费）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于 2016 年按照会计政策对涉及的所有诉讼或有负债进行计提，并于后续年度持续进行计量及利息调整。上述案件的执行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最终损益影响将以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根据相关诉讼最终结果作出的审计确认后的财务数据为准。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因煤矿重组所涉的民事诉讼案件，因桐梓县公安局认定刘成良在煤矿兼并重组期间的举债行为不构成犯罪并作出不予立案的决定，部分原告就同一事实再次提起民事诉讼，狮溪煤业被列为共同被告。该部分重新提起诉讼的案件经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并作出二审终审裁定，相关案件进入执行阶段。

执行期间，狮溪煤业作为被执行人，与被执行人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刘成良及申请执行人桐梓县荣兴商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孙世鹏、王荣全、成克雯、任政坤、周国海、黄运全、令狐君、赵长棋、陈文兴（含 2 起案件）、申玉萍、王达忠、李三忠、梅晓东、张成钺达成执行和解，履行了清偿义务，并收到贵州省桐梓县人民法院、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送达的 16 份结案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案件基本情况及判决情况

本次涉及的桐梓县荣兴商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孙世鹏、王荣全、成克雯、任政坤、周国海、黄运全、令狐君、赵长棋、陈文兴（含2起案件）、申玉萍、王达忠、李三忠、张成铨案件为狮溪煤业2016年所涉系列诉讼的原告就同一事实重新提起诉讼，具体案件事实由来及判决情况可详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18日、2016年9月6日、2016年10月14日、2016年11月17日、2017年1月21日、2017年7月18日、2017年8月19日、2018年8月8日、2018年12月21日、2019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sse.com.cn 上发布的有关公告及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发布的《东阳光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相关内容。

梅晓东一案系因原告梅晓东与郭明木、桐梓县渝兴煤矿（以下简称“渝兴煤矿”）、赵学文之前的民间借贷纠纷提起民事诉讼，同时原告认为渝兴煤矿已并入狮溪煤业而将狮溪煤业列为共同被告。案件及判决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sse.com.cn 上发布的《东阳光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相关内容。

二、案件的执行情况

狮溪煤业作为被执行人，与被执行人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刘成良及申请执行人桐梓县荣兴商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孙世鹏、王荣全、成克雯、任政坤、周国海、黄运全、令狐君、赵长棋、陈文兴、申玉萍、王达忠、李三忠、梅晓东、张成铨达成执行和解，狮溪煤业履行了连带清偿责任，并由贵州省桐梓县人民法院、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结案通知书，相关案件已执行完毕。具体的案件执行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执行及结案通知书案号	执行情况
1	桐梓县荣兴商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刘成良、鑫源煤矿、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2226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5,925,520元，并缴纳执行费42,966元
2	孙世鹏	刘成良、鑫源煤矿、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817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1,05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7,400元

3	王荣全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贵州鼎山 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9)黔0322执2176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3,09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21,077元
4	成克雯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2082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48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3,811元
5	任政坤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689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2,02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14,400元
6	周国海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961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36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2,367元
7	黄运全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962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17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1,040元
8	令狐君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966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29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1,880元
9	赵长棋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963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29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1,880元
10	陈文兴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885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共计6,394,406元，并缴纳执行费43,148元
11			(2019)黔0322执2440号	
12	申玉萍	刘成良、鑫源煤矿、 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965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568,926元，并缴纳执行费7,400元
13	王达忠	鑫源煤矿、狮溪煤业	(2019)黔0322执1882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1,509,066.67元，并缴纳执行费10,400元
14	李三忠	狮溪煤业	(2019)黔03执1567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4,325,600元，划拨冻结资金5,000,000元[注]，并缴纳执行费74,400元
15	张成铖	鑫源煤矿、狮溪煤 业、刘成良、梁振容	(2019)黔0322执2475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418,000元，并缴纳执行费3,904元
16	梅晓东	狮溪煤业、渝兴煤矿	(2019)黔0322执2325号	狮溪煤业已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债权款1,450,000元，并缴纳执行费7,400元
合计金额				33,584,991.67元

[注] 本次划拨的冻结资金为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审理李三忠诉鑫源煤矿、刘成良、涂华明、狮溪煤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时，对狮溪煤业采取的保全措施，冻结了客

户贵州华电桐梓发电有限公司尚未支付的 1500 万元应付货款。本次划拨资金为冻结款项中的 500 万元，其余冻结资金将按有关规定申请解除保全措施。

三、其他进展及安排

狮溪煤业作为连带责任人，在履行清偿义务后有权向鑫源煤矿、刘成良等其他被执行人进行追偿。同时，公司及狮溪煤业自始不认可狮溪煤业与鑫源煤矿为吸收合并关系，仅因煤矿兼并重组期间的政策限制无法设立子公司而必须暂由狮溪煤业受让权证，导致狮溪煤业在相关民间借贷纠纷中牵连被诉。目前因相关政策变化，狮溪煤业已按照煤矿兼并重组的相关协议成立了下属子公司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文家山煤业有限公司，并于 2019 年 8 月获批将相关权证登记至该子公司名下。据此，狮溪煤业已就李三忠一案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目前已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案件已立案尚未开庭。狮溪煤业后续将根据再审案件的审理结果，通过执行回转或与鑫源煤矿、刘成良协商偿还或向法院提起诉讼等方式追偿狮溪煤业代为清偿的款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次执行涉及总额金为人民币 33,584,991.67 元（包含利息及执行费）。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于 2016 年度按照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狮溪煤业所有涉及诉讼预计承担的或有债务计提了预计负债，且后续年度持续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对该预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及利息调整，上述案件的执行对公司当期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最终损益影响将以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根据相关诉讼最终结果作出的审计确认后的财务数据为准。

公司将通过法律途径向刘成良、鑫源煤矿等其他被执行人进行追偿，该等事宜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对相关进展情况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7 日